

货物名称: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竞谈) 数量:2 辆 主要规格: 驾驶室座位数 3 座 交货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交货至使用地点或接到业主通知后 30 天内交货至使用地点 交货地: 东航指定地点（上海、西安）

（招标编号：CEA2023P1122131）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东方航空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关于技术公司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竞谈）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上海东方航空运输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货物名称: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竞谈) 数量:2 辆 主要规格: 驾驶室座位数 3 座 交货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交货至使用地点或接到业主通知后 30 天内交货至使用地点 交货地: 东航指定地点（上海、西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东方航空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关于技术公司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竞谈)；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东方航空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关于技术公司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竞谈))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 2、供应商若为制造商，注册资金不得少于 20,000 万元；
- 3、供应商若为代理商，注册资金不得少于 100 万元，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制造商注册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须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制造商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以及未经采购人许可，合同期内不得更换制造商的书面承诺。同一制造商仅允许授权一家代理商
- 4、供应商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
- 5、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以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6. 被列入采购人“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且仍在限制期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谈判；
7. 被列入中国东航“禁止交易供应商名单”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谈判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

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谈判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不接受转包、分包； 注：未通过上述资格要求审查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其不具备谈判参与资格；采购人保留审查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原件的权利，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相关文件、证明材料或承诺系伪造、变造或捏造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列入采购人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视为其已主动放弃自本次谈判之日起3年内参加采购人任何采购方式下相应物资品类的采购活动，并且采购人保留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的权力。；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12月06日19时00分到2023年12月15日09时00分

获取方式： 第一步：在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 caigou.ceair.com 完成免费注册登记。第二步：在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点击立即报名，在费用管理页面查看本项目收款账户信息，通过网银或电汇转账等方式支付平台使用费（平台使用费一经缴纳概不退还）。完成转账后，进入费用管理页面确认交款信息，自行下载电子发票。如果提示企业信息不完善，请至系统管理-企业信息页面完善企业信息，提交后待审核通过即可继续确认交款信息。（如遇到操作问题，可在平台首页咨询在线客服） 第三步：完成交款信息确认后进入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我的竞谈-继续任务下载谈判文件电子版。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5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2月15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

七、其他

上海东航招标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国东方航空设备集成有限公司（采购人）的委托，对关于中国东方航空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关于技术公司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现邀请合格供应商就项目下所需货物及相关服务前来参与谈判。

一、项目简介

1、项目名称：中国东方航空设备集成有限公司关于技术公司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竞谈)

2、项目编号：CEA2023P1122131

3、采购内容及主要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主要规格 交货期 交货地

01 新能源轻型货车（送餐车）采购项目(竞谈)

2 驾驶室座位数 3 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交货至使用地点或接到业主通知后 30 天内交货至使用地点

东航指定地点

（上海、西安）

二、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2、供应商若为制造商，注册资金不得少于 20,000 万元；

3、供应商若为代理商，注册资金不得少于 100 万元，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制造商注册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须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制造商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以及未经采购人许可，合同期内不得更换制造商的书面承诺。同一制造商仅允许授权一家代理商；

4、供应商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

5、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6. 被列入采购人“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且仍在限制期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谈判；

7. 被列入中国东航“禁止交易供应商名单”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谈判；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谈判；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不接受转包、分包；

注：未通过上述资格要求审查的供应商不具备投标资格，评审委员会有权认定其不具备谈判参与资格；采购人保留审查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原件的权利，任何时候发现供应商提交的相关文件、证明材料或承诺系伪造、变造或捏造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列入采购人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视为其已主动放弃自本次谈判之日起 3 年内参加采购人任何采购

方式下相应物资品类的采购活动，并且采购人保留追究供应商法律责任的权力。

三、文件领取

1、领取时间：2023年12月06日至2023年12月15日

2、领取方式：第一步：在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 caigou.ceair.com 完成免费注册登记。

第二步：在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点击立即报名，在费用管理页面查看本项目收款账户信息，通过网银或电汇转账等方式支付平台使用费（平台使用费一经缴纳概不退还）。完成转账后，进入费用管理页面确认交款信息，自行下载电子发票。如果提示企业信息不完善，请至系统管理-企业信息页面完善企业信息，提交后待审核通过即可继续确认交款信息。（如遇到操作问题，可在平台首页咨询在线客服）第三步：完成交款信息确认后进入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我的竞谈-继续任务下载谈判文件电子版。

3、平台使用费为人民币陆佰元整

四、递交响应文件、谈判时间和地点

1、谈判（递交电子谈判文件）截止及谈判时间：2023年12月15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递交纸质谈判文件时间：2023年12月14日（要求谈判前一天前送达）

3、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地点：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 caigou.ceair.com

4、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地点：上海东航招标咨询有限公司（地址：上海虹桥机场空港三路180号上海东航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五、采购信息发布网站

采购公告在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 caigou.ceair.com 和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同步发布，项目修改、结果公告等信息在东航集团集采实施平台发布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一恒、马天乐

联系电话：021-22335043、021-22335040

电子邮箱：caoyiheng@ceebc.net、matianle@ceebc.net

邮寄及联系地址：上海虹桥机场空港三路180号

如遇平台操作问题：请致电：400-187-087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东方航空运输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物流大道 1076 号

联 系 人：丁立

电 话：021-22335043

电子邮件：caoyiheng@ceebc.net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东航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虹桥机场空港三路 180 号

联 系 人：曹一恒

电 话：021-22335043

电子邮件：caoyiheng@ceebc.net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